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因筹划重大事项，拟以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昇兴股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之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连续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深圳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万得容器与包装指数（882204.WI）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比较，结果如下：

根据万得资讯提供的交易数据，上述期间昇兴股份股票除权后收盘价、深圳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万得容器与包装指数（882204.WI）以及波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股票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除权后） （2016 年 6 月 1 日）	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6 年 7 月 1 日）	涨跌幅
股票收盘价（元/股）	17.44	16.94	-2.87%
中小板综合指数（点）	11054.56	11550.31	4.48%
容器与包装指数（wind） （点）	5768.25	6255.82	8.45%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			-7.35%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			-11.32%

由上表数据可见，上市公司在有关本次交易的敏感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即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2016 年 6 月 2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积下跌 2.87%。

在上述期间，深圳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收盘点位从 11054.56 点上涨至 11550.31 点，累计涨幅为 4.48%，剔除大盘指数因素，上市公司股票下跌 7.35%。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万得容器与包装指数（882204.WI）

从 5768.25 点上涨至 6255.82 点，累计涨幅为 8.45%，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上市公司股票下跌 11.32%。

公司认为：根据公司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价波动情况以及同期内深圳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和万得容器与包装指数（882204.WI）的波动情况，公司在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以及剔除大盘指数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其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 20%。因此，公司的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